

证券代码：300099

证券简称：尤洛卡

公告编号：2016-054

# 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7月2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6年第52次工作会议审核，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尤洛卡”、“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无条件通过。2016年9月27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向李巍屹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040号】。截至目前，本次交易已完成标的资产长春师凯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师凯科技”）100%股权的过户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一、本次交易的实施情况

2016年10月10日收到的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所出具的师凯科技《营业执照》、《企业变更情况》等材料，并经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核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标的资产已完成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即师凯科技100%股权已过户至尤洛卡名下。

### 二、后续事项

1、公司需按照相关约定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合计10,500万元，向交易对方发行101,895,734股股份，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及上市手续。

2、公司尚需就本次交易办理注册资本、公司章程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需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就新增股份发行和上市办理信息披露手续。

3、公司尚需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8,000 万元，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及上市手续。

4、公司相关各方需继续履行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协议、承诺事项。

### 三、关于本次交易实施情况的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 1、独立财务顾问关于本次交易之资产过户的核查意见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实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已获得了必要的批准或核准，且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已依法办理了资产过户手续，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尤洛卡新增注册资本尚需经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尤洛卡尚需就本次交易涉及的股份变动事宜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发行登记手续，需向工商管理机关办理注册资本等事宜的变更登记手续。

#### 2、法律顾问关于本次交易之资产过户的核查意见

尤洛卡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已获得全部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具备实施本次交易的法定条件；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过户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相关协议的约定，尤洛卡已合法取得师凯科技 100%股权；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后续事项的办理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四、备查文件

- 1、《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资产过户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情况的法律意见》
- 3、《长春师凯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

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0月13日